

CB(1)1187/05-06(05)



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

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 THE DEMOCRATIC PARTY

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政府合署西翼401-410室
 Rooms 401-410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West Wing, 11 Ice House Street, Central Hong Kong.
 Tel: 25372319 Fax: 25371469/25374874

致：香港電燈

就《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二階段諮詢文件》即將完成諮詢，我們已要求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於3月30日召開特別會議。我們就此希望提出一些相關問題予兩電，希望能於會議前以書面形式回覆。

中電要回覆的問題：

1. 中電會公開表示新協議必須顧及各方面利益，包括為投資提供合理而穩定的回報，以鼓勵他們提供資金及承擔風險，請中電詳述提及所承擔的風險是什麼？
2. 中電表示若政府不更改現有建議，將會防阻本港電力市場長遠發展，最終令社會受損，請詳述當中的論據？
3. 就脫硫裝置方面，中電至今仍未確實何時可提交脫硫裝置的環評報告，是否有意拖延安裝脫硫裝置？
4. 就使用天然氣發電方面，中電因何不直接向深圳買天然氣，而要求在香港建立液化天然氣站？是否因設施在香港境內，可計算於「管制計劃協議」內的回報資產類別？
5. 中電會否促使員工回應《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一階段諮詢文件》及《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二階段諮詢文件》？當中用了什麼途徑及手法？請詳述。

港燈要回覆的問題：

1. 港燈曾表示縮減協議年期將會令電力公司血本無歸，請港燈詳細解釋為何縮減協議年期將會導致他們血本無歸？
2. 我們曾建議政府在未來每年批准電費調整時，應先向立法會作出諮詢，但港燈會表示就此反對，原因為何？
3. 港燈會否促使員工回應《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一階段諮詢文件》及《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二階段諮詢文件》？當中用了什麼途徑及手法？請詳述。

政府要回覆的問題 (備參考)：

1. 請詳列中電及港燈以每月計算全年發電機組的使用率百分比？
2. 政府曾表示將用十年的時間成立能源管理局，有沒有時間表？能源管理局主要包括什麼工作及目標？
3. 政府會否考慮要求兩電按不同時段徵收不同價格的電費，例如日間與晚間電費按時段收取不同價格電費，鼓勵市民節約用電及減輕高峰期的用電量，藉以減慢興建新增發電設施的速度？
4. 最近中港電力向港府遞交發電計劃，港府表示將盡快就計劃能否確保供電的可靠性、安全性及環保水平作審批條件，政府可否詳述這些條件的細節及進展？
5. 未來假如有更多電力公司願意加入本地電力市場競爭，能否成功取決於兩電會否開放電網。如果兩電在未來以商業利益堅拒開放，政府有何方法確保電網開放，成功引入競爭？

順祝 安康

副本送：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秘書

單仲偕

李華明

立法會議員單仲偕
立法會議員李華明

2006年3月23日